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臺南市旅宿業經營者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一、前言

我國自 94 年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透過性別統計、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與分析、性別意識培力等系統性工具，逐步將性別平等概念深植公部門施政。本府觀光旅遊局長期配合中央性別政策，在旅宿業發展中積極融入性別平等思維，結合在地觀光資源，展現具體且具成效的作為。

本市民宿發展歷經多年研議及爭取，終於在 105 年獲交通部指定「臺南雙城觀光地區」，創造全國第一也唯一的都市型民宿聚落。本府觀光旅遊局並自 106 年起執行臺南雙城地區總體經營管理計畫，以維護觀光市場秩序，並保障旅客及居民權益，同時開放本市中西區、北區、安平區等區域得以合法申設民宿，不僅突破法規限制，更成功帶動老屋活化再生與特色民宿蓬勃發展。

本府觀光旅遊局同步強化營造特色遊憩據點及舉辦亮點活動，促進本市觀光發展興盛。迄今，本市旅宿業成長率長期位居六都之冠，不僅豐富觀光旅遊資源、延長旅客停留期間、提升留宿機會等，更帶動餐飲、伴手禮、交通、導覽解說等關連產業發展，創造大量就業機會，成功奠定本市為國旅第一品牌。

旅宿業之經營工作屬性多元，涵蓋經營管理、旅客接待、接單排房、客服回應、網路行銷等，乃至房務清潔等支援性工作。尤其民宿係家庭副業模式，工作彈性甚高、資本門檻相對較低，特別適合女性、二度就業、中高齡婦女及多元性別者投入，儼然成為促進性別多元平等的重要平台。本市民宿的發展趨勢，恰與中央性別主流化政策高度契合，不僅提升男性以外經營者的經濟獨立能力，更為本市經濟發展注入活動，促成觀光產業鏈整體升級，成為兼顧經濟成長與社會永續的重要助力。本府觀光旅遊局近年更將性別主流化融入各項輔導課程及駐點諮詢服務，協助經營者提升性別意識，同時強化職場平等知能。

為配合中央性別主流化政策及性別平等政策，本府觀光旅遊局透過分析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統計資料，持續監測旅宿業概況，作為政策擬定、規劃與調整的重要依據。

二、旅宿業經營者性別統計

根據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統計資料，114 年度本市旅宿業經營者性別分布如下：

觀光旅館業：本市轄內國際觀光旅館業 5 家、一般觀光旅館業 1 家，共計 6 家，其經營者均為男性。由於觀光旅館業家數較少，考量經營態樣及營運屬性等特性，下述分析將與旅館業合併討論。

旅館業：本市轄內旅館業計 253 家，其中女性經營者 76 人、占 30.04%；男性經營者 177 人、占 69.96%。本市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之男性經營者明顯居於多數。本市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經營者性別比例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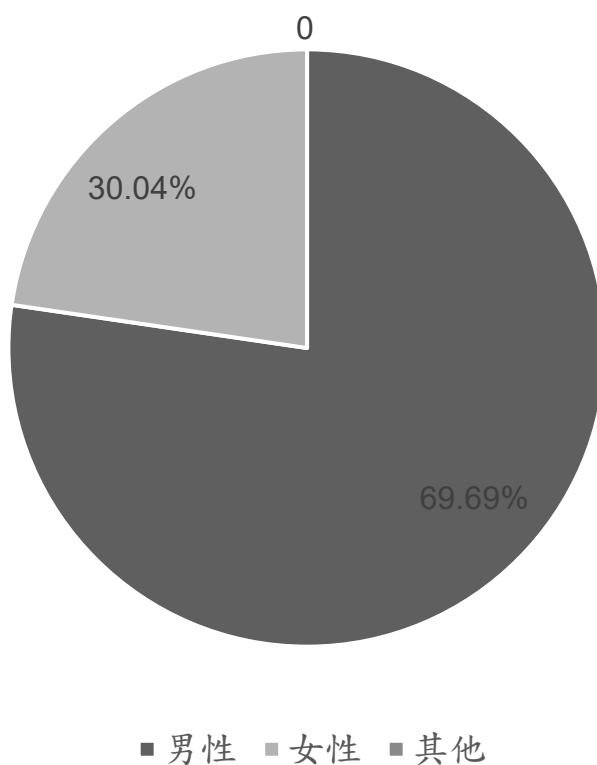


圖 1. 本市 114 年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經營者性別統計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民宿：本市轄內民宿計 728 家，其中女性經營者 382 人、占 52.47%；男性經營者 346 人、占 47.53%，本市民宿經營者超過半數，在民宿經營扮演關鍵角色。本市民宿經營者性別比例如圖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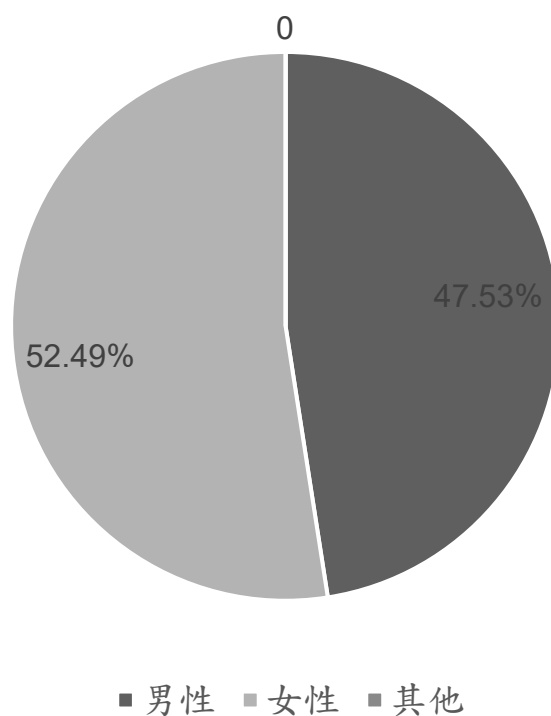


圖 2. 本市 114 年民宿經營者性別統計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整體旅宿業：本市轄內旅宿業合計 987 家，其中女性經營者計 458 人、占 46.40%；男性經營者計 529 人、占 53.60%，整體以男性經營者略多。本市旅宿業經營者性別比例如圖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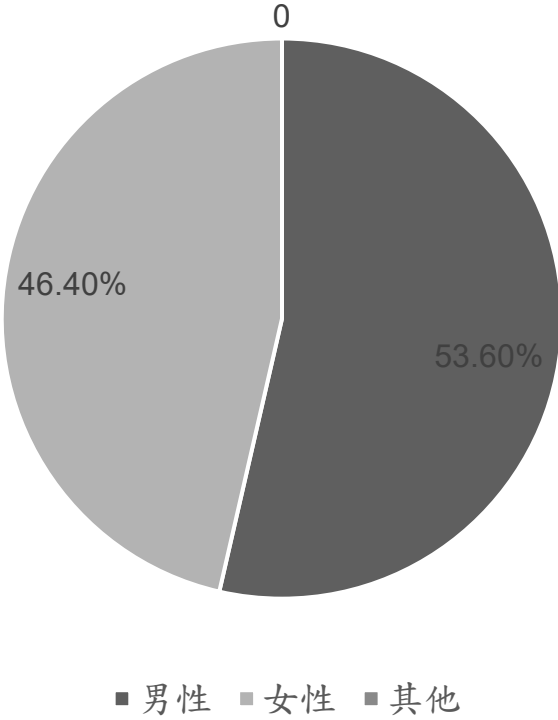


圖 3. 本市 114 年旅宿業經營者性別統計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三、近三年旅宿業經營者性別統計差異分析

(一) 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

進一步分析近三年本市觀光旅館業及旅館業經營者之性別，根據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統計資料，本市觀光旅館業家數近三年維持穩定，而旅館業家數方面，因新設旅館持續投入市場，且部分老舊旅館停止經營，其家數概略維持穩定，其經營者性別比例亦持平。彙整如下表 1 及圖 4。

表 1. 本市近三年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經營者性別統計表

年度	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 男性經營者人數		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 女性經營者人數		經營者 人數小計
114 年	183	70.66%	76	29.34%	259
113 年	188	70.68%	78	29.32%	266
112 年	179	68.32%	83	31.68%	262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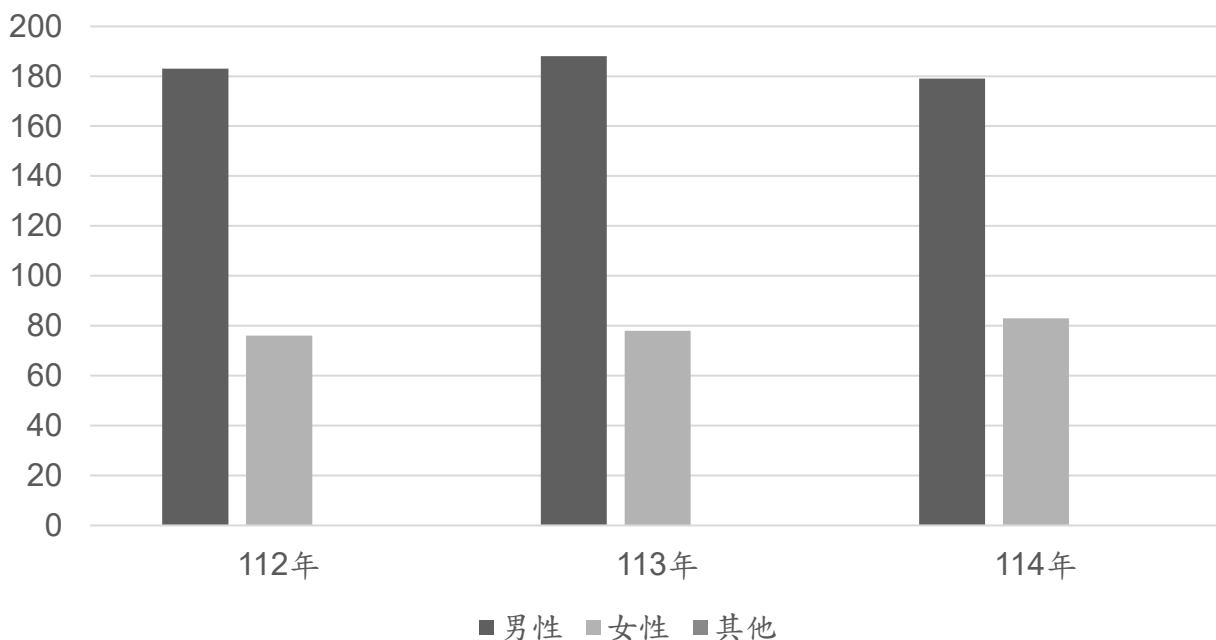


圖 4. 本市近三年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經營者性別趨勢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二) 民宿

根據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統計資料，近三年本市民宿家數持續穩定成長，113 年度突破 600 家、114 年度再超越 700 家。伴隨民宿家數成長，女性經營者之比例亦持續提升，112 年至 114 年期間已提升 1.63%，增加 78 人，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彙整如下表 2 及圖 5。

表 2. 本市近三年民宿經營者性別統計表

年度	民宿		民宿		經營者
	男性經營者人數		女性經營者人數		小計人數
114 年	346	47.53%	382	52.47%	728
113 年	322	48.86%	337	51.14%	659
112 年	294	49.16%	304	50.84%	598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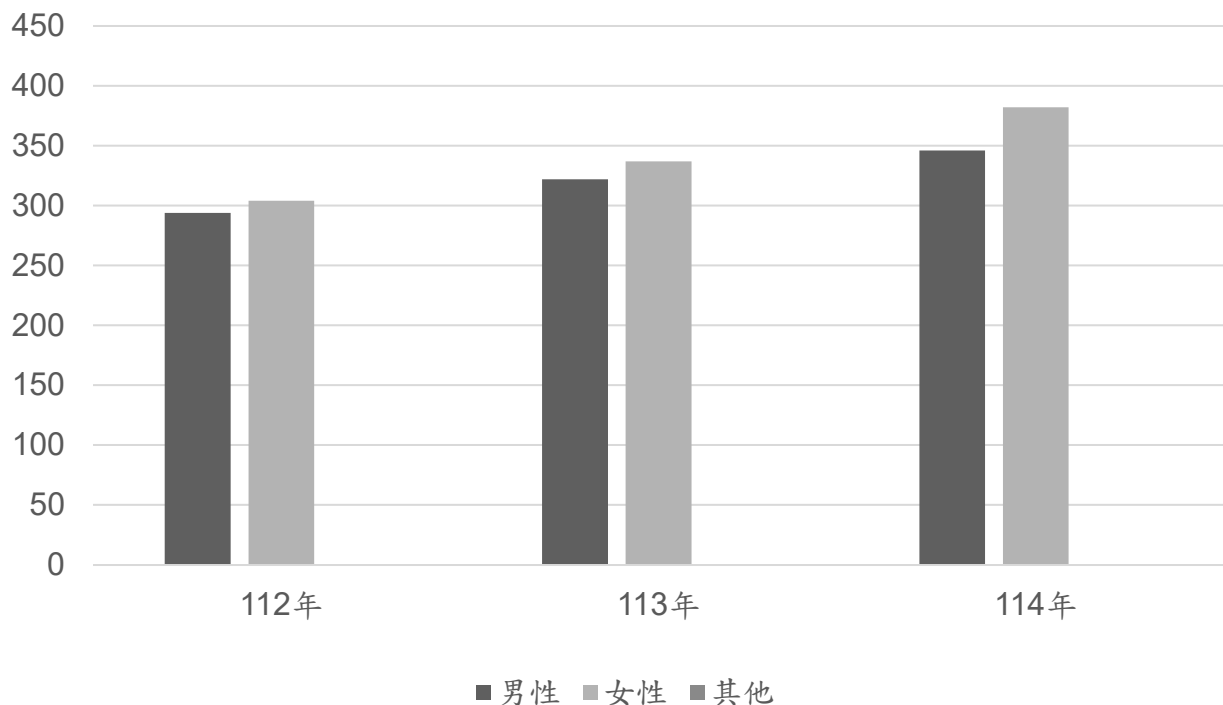


圖 5. 本市近三年民宿經營者性別趨勢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三) 整體旅宿業

總整本市旅宿業家數總數，近三年持續成長，前於 112 年突破 800 家，113 年再超越 900 家，預估 115 年可望超過 1,000 家。

本市旅宿業家數總數整體旅宿業經營者雖以男性居多，但整體家數成長的主要來源為民宿，隨著眾多女性民宿經營者的加入，112 年至 114 年期間女性經營者已成長 1.4%，增加 71 人，女性經營者已然成為臺南旅宿業重要支柱。彙整如下表 3 及圖 6。

表 3. 本市近三年旅宿業經營者性別統計表

年度	旅宿業 男性經營者人數		旅宿業 女性經營者人數		經營者 人數小計
114 年	529	53.60%	458	46.40%	987
113 年	510	55.14%	415	44.86%	925
112 年	473	55.00%	387	45.00%	860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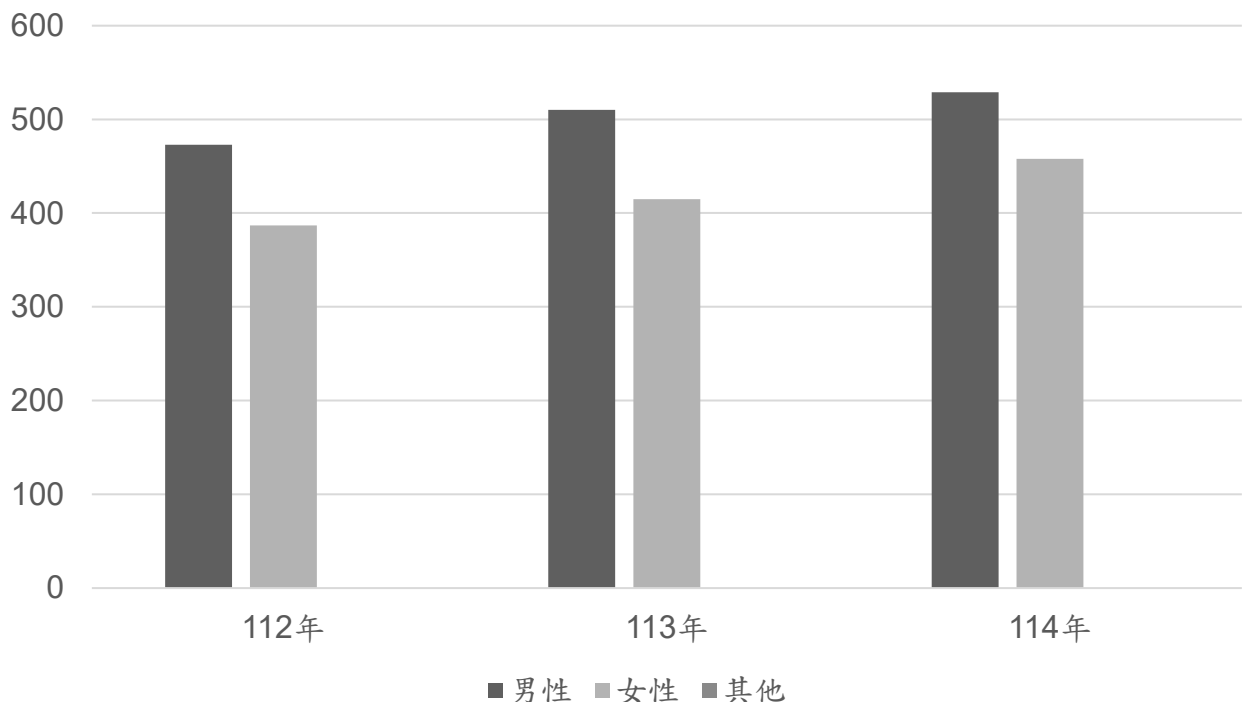


圖 6. 本市近三年旅宿業經營者性別趨勢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四、交織性分析

為深化性別主流化政策，本府觀光旅遊局進一步就旅宿業經營者性別，與營業規模、行政區位及參與性別友善旅宿認證進行交織性（intersectional）分析，以供後續精準擬定輔導策略的依據。

（一）營業規模分析

首先，本市旅宿業經營者性別與營業規模交織性分析，以房間數為營業規模區分標準，共分為 8 個級距，包含 3 間以下、4 至 5 間、6 至 8 間、9 至 15 間、16 至 49 間、50 至 100 間、101 至 200 間及 201 間以上。此分類主要參考民宿管理辦法及「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有關無障礙客房設置數量等相關規定。

分析結果顯示，微型旅宿業（即房間數 5 間以下），女性經營者比重超過半數。中大型旅宿業則以男性經營者居多，詳如表 4。

表 4. 本市旅宿業經營者性別與營業規模交織性分析

營業規模 (房間數)	男性經營者人數		女性經營者人數		人數 小計
3 間以下	144	47.5%	159	52.5%	303
4 至 5 間	187	47.6%	206	52.4%	393
6 至 8 間	26	52.0%	24	48.0%	50
9 至 15 間	23	63.9%	13	36.1%	36
16 至 49 間	88	66.7%	44	33.3%	132
50 至 100 間	32	76.2%	10	23.8%	42
101 至 200 間	22	91.7%	2	8.3%	24
201 間以上	7	100%	0	0%	7
合計	529	53.6%	458	46.4%	987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此一趨勢與前述「本市近三年民宿經營者性別統計表」中，女性經營者占比超過半數的結果相互呼應。顯見女性經營者在臺南微型旅宿業中占有重要一席之地，亦可合理推估微型旅宿業因具工作時間高度彈性、資本門檻較低、服務接待導向等特性，更為適合女性投入創業與經營。

(二) 行政區位分析

為進一步瞭解本市行政區位在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差異，本報告以大臺南縣市合併升格前之「臺南市（原市區）」及「臺南縣（原縣區）」進一步分析所在行政區位，其中原市區包含中西區、東區、南區、北區、安平區及安南區等 6 行政區，原縣區則包含永康區、歸仁區、新化區、左鎮區、玉井區、楠西區、南化區、仁德區、關廟區、龍崎區、善化區、大內區、山上區、新市區、安定區、官田區、麻豆區、佳里區、西港區、七股區、將軍區、學甲區、北門區、新營區、後壁區、白河區、東山區、六甲區、下營區、柳營區及鹽水區等 31 行政區。

就旅館業部分（包含觀光旅館業），位於原市區居多，共 161 家，其中男性經營者明顯多數，係 123 家（占 76.4%）、女性經營者 38 家（占 23.6%）。位於原縣區之旅館業共 98 家，仍以男性經營者較多，計 60 家（占 61.2%）、女性經營者則為 38 家（占 38.8%）。兩者均以男性經營者為多數，彙整如表 5。

表 5. 本市旅館業經營者性別與行政區位交織性分析表

行政區位	男性		女性		旅館經營者
	旅館經營者人數		旅館經營者人數		小計
原市區	123	76.4%	38	23.6%	161
原縣區	60	61.2%	38	38.8%	98
合計	183	70.7%	76	29.3%	259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民宿部分，原市區受臺南雙城觀光地區之指定，以及歷史街區之劃設，大幅擴大合法申設民宿之範圍；已達 597 家，其中女性經營者已呈現數量優勢，計 318 家（占 53.3%）、男性經營者 279 家（占 46.7%）。至於原縣區，民宿亦有 131 家，則以男性經營者較多，計 67 家（占 51.1%）、女性經營者 64 家（占

48.9%)。彙整如表 6。

就整體旅宿業而言，原市區旅宿業計 758 家，其中男性經營者 402 家（占 53%）、女性經營者 356 家（占 47%）；另原縣區旅宿業計 229 家，其中男性經營者 127 家（占 55.5%）、女性經營者 102 家（占 45.5%）。原市區及原縣區均以男性經營者較多。

表 6. 本市民宿經營者性別與行政區位交織性分析表

行政區位	男性		女性		民宿經營者
	民宿經營者人數		民宿經營者人數		小計
原市區	279	46.7%	318	53.3%	597
原縣區	67	51.1%	64	48.9%	131
合計	346	47.5%	382	52.5%	728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表 7. 本市旅宿業經營者性別與行政區位交織性分析表

行政區位	男性		女性		旅宿業
	旅宿業經營者人數		旅宿業經營者人數		經營者小計
原市區	402	53.0%	356	47.0%	758
原縣區	127	55.5%	102	45.5%	229
合計	529	53.6%	458	46.4%	987

資料來源：整理自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

(三) 性別友善旅宿認證

為進一步落實中央性別主流化政策，並具體回應旅宿業性別事件防制需求，本府觀光旅遊局積極推動性別友善旅宿認證，結合多元性別意見與實務需求，成就全臺第 2 個由官方主導的性別友善旅宿認證制度，展現本市在性別平等與觀光產業密切結合的前瞻作為。

本府觀光旅遊局於 114 年度首度辦理性別友善旅宿認證，邀集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台灣性別友善觀光協會、本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及社團法人台南新芽協

會等團體，共同研擬認證指標。相對於其他縣市，本市認證指標內涵同時兼顧旅客多元性別住宿需求以及從業人員職場友善環境，包含空間規劃設計、安全性、友善性及相關設施設備整備等面相，並留意實務可行性。

本府觀光旅遊局獲得本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本市直轄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及本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全力支持，於 114 年度完成第 1 屆性別友善旅宿認證，透過教育訓練及專家學者實地訪查，共 36 家通過認證，其中男性經營者 22 家（占 61.1%）、女性經營者 14 家（占 38.9%）。115 年度續辦第 2 屆，新增 20 家通過認證，其中男性經營者 11 家（占 55%）、女性經營者 9 家（占 45%）。合計通過本市性別友善旅宿業者 56 家，其中男性經營者 33 家（占 58.9%）、女性經營者 23 家（占 41.1%），均以男性經營者為多數，顯示本市旅宿業者對於性別友善議題高度重視與積極投入。彙整如表 8。

表 8. 本市性別友善旅宿認證經營者性別與認證屆次交織性分析表

認證屆次	男性		女性		旅宿業
	旅宿業經營者人數		旅宿業經營者人數		經營者小計
第 1 屆	22	61.1%	14	38.9%	36
第 2 屆	11	55%	9	45%	20
合計	33	58.9%	23	41.1%	56

資料來源：本府觀光旅遊局

另一方面，就產業別與經營者性別的交織性分析，通過性別友善旅宿認證的觀光旅館業暨旅館業計 20 家，其經營者以男性居大多數，計 17 家（占 85%）；女性經營者 3 家（占 15%）。通過性別友善旅宿認證的民宿計 36 家，則以女性經營者較多，計 20 家（占 55.6%）；男性經營者為 16 家（占 44.4%）。彙整如表 9。此一交織現象與本市整體旅宿業結構一致，民宿的女性經營者較多，而旅館業仍以男性經營者為主，凸顯不同產業別在性別友善推動的特色與潛力。

表 9. 本市性別友善旅宿認證經營者性別與產業別交織性分析表

產業別	男性		女性		旅宿業
	旅宿業經營者人數		旅宿業經營者人數		經營者小計
觀光旅館業 暨旅館業	17	85%	3	15%	20
民宿	16	44.4%	20	55.6%	36
合計	33	58.9%	23	41.1%	56

資料來源：本府觀光旅遊局

五、性別政策輔導推動困境及解決方案

本府觀光旅遊局近年來在旅宿業輔導上，除持續輔導合法化經營、維護觀光市場秩序外，更積極將永續觀光與多元友善場域營造結合。然而，在實務推動過程中，性別政策輔導面臨若干困境，旅宿業場域的人員組成多元，不僅旅客之間背景差異甚大，在旅客之間、旅宿業從業人員之間、旅客與從業人員之間亦時有性別相關的不當行為發生，不僅損害個別權益，更影響整體觀光形象與產業永續發展。面對產業缺工的窘境，如何在不增加旅宿業者者過度負擔的前提下，有效提升性別意識、建立明確規範，並營造安全、尊重且包容的住宿環境，成為本府觀光旅遊局重要的政策挑戰。

為有效回應上述困境，本府觀光旅遊局採用「宣導教育先行、認證機制跟進、多元友善並行」的系統性解決方案。自 114 年起，正式推出全臺第 2 個由官方主導的性別友善旅宿認證，並於 115 年持續辦理第 2 屆，充分展現政策延續性與決心。臺南市性別友善旅宿認證不僅要求旅宿業者建立性別平等的服務流程、硬體設施與申訴處理機制等，更透過系統性教育訓練，強化旅宿業從業人員的性別意識、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及相關法律權益等專業知能，協助業者將性別友善內化為日常經營的一部分。

性別友善旅宿政策恰好與本市長期推動的多元友善旅宿相輔相成，目前本市已有好客民宿 215 家（其中 13 家為金質好客民宿，為全國最多）、自行車友善 429 家、高齡友善 20 家、無障礙友善 254 家、寵物友善 47 家、穆斯林友善 13 家、環保標章旅宿業 21 家、碳足跡標籤 1 家（全國第 4 家）及 GTS 好旅行永續標章 3 家等。透過性別友善旅宿認證，更有助於全方位提升旅宿業接待品

質，進一步營造安全、安心及友善的旅遊環境。

本府觀光旅遊局的主要解決對策及成效，概略說明如下：

1. 以教育訓練為核心：透過專家學者教育訓練及個案分享，協助旅宿業從業人員學習適切接待與回應方式，並辨識潛在風險，降低負面事件發生機率。
2. 認證機制樹立學習標竿：透過全臺第 2 個官方主導的認證機制，建立公信力與增進參與動機，形成良性競爭與合作，同時強化本市安全、安心及友善的旅遊印象。
3. 雙向保護保障權益：不僅重視旅客，更加保障旅宿業從業人員權益，進一步提升就業吸引力，促進整體觀光產業的良性發展。
4. 結合永續觀光發展：將性別友善納入更為廣泛的永續旅遊框架，強化本市的觀光品牌。

本府觀光旅遊局期盼與旅宿業者攜手合作，營造成為最具包容友善及多元接待能力的觀光城市。

六、配合施政作為及政策建議

回顧 112 年至 114 年各年度本市旅宿業經營者之性別統計，隨著本市民宿家數持續成長，更多新經營者投入旅宿業經營，民宿女性經營者之比例則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民宿之經營係以家庭副業方式，經營規模較小、所需資本相對較低，對於女性經營者而言，可說是最低門檻的創業標的，尤以二度就業的婦女更是一大機會。後續或可結合經濟部「女性創業飛雁計畫」等公部門資源，強化輔導的廣度與深度。

臺南雙城觀光地區是交通部第一個也是唯一指定劃設的觀光地區，促使本市成為全臺第一個擁有都會型民宿聚落的城市，豐富的文化底蘊、多元的自然景觀等，提供旅宿業經營者偌大的發揮空間。本府觀光旅遊局長期辦理定時定點的駐點諮詢服務，搭配巡迴各行政區的申設說明會，持續輔導有意願者投入合法經營。另一方面，透過優質旅館、優質民宿、民宿經營公約標章等輔導課程，結合本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本市直轄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及本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等團體，開辦相關教育訓練，包含民宿經營分享、經營管理實務、地方創生、科技應用、旅遊資源與規劃、房務及清潔職能、顧客關係管理、網路行銷、人力資源媒合、異業合作、消費者保護及相關法規探討等，期望持續提升旅宿業接待

能力與服務品質。同時間，考量旅宿業經營者及從業人員中，男性以外經營者已占多數，因此近年亦納入性別主流化及性別法律相關宣導，強化性別意識之知能及保護。

本報告有關旅宿業經營者性別之數據來源，皆來自於交通部觀光署臺灣旅宿網公開資料。本府觀光旅遊局已在現行中央主管機關制式表單框架下，盡力蒐集並完成各項分析，包括整體性別結構、營業規模交織性、行政區位交織性、產業別交織性及性別友善旅宿認證參與情況等，在可行範圍內取得最完整且最客觀之性別相關數據。

然而，中央現行制式表單仍以二元性別（即男性、女性）為主，尚未納入多元性別（如非二元性、跨性別等）之統計選項，尚不利於全面掌握旅宿業多元性別結構，亦影響後續性別友善旅宿政策之精準擬定與性別影響評估的深度。本府觀光旅遊局已在現有條件下，充分運用公開數據進行深入分析，更積極提出具體改善建議，期望能逐步建構更完善且具包容性的性別友善政策。

七、結論

本府觀光旅遊局致力於營造友善住宿場域，促進國內外旅客優先選擇留宿臺南。本府觀光旅遊局近期相繼推動自行車友善、高齡友善、無障礙友善、寵物友善、穆斯林友善及環境友善等多元認證，以滿足各類型旅客的需求；並在中央主管機關尚未明確訂定性別友善旅宿政策前，率先結合產業界、學術界及官方三方觀點，共同規劃合宜本市之性別友善旅宿認證，具體回應不同性別者的基本需求，同時加強保障旅客及旅宿從業人員。

本局未來於規劃旅宿業教育訓練時，除既有中央及市府政策宣導、市場趨勢分析、新興科技應用及環保永續相關課程外，亦將持續導入性別意識、性別法律等，從而強化觀光產業性別保障，持續營造旅宿業友善接待環境。